

其他事項

簡述	進度
<p>要求政府正視環保斗霸街及重型車輛規管問題</p>	<p>SKDC(TTC)文件第138/17號已交代聯合工作小組在環保斗管理工作的進展及重型車輛的規管，運輸署沒有補充，運輸署會繼續向工作小組提供交通意見。</p>
<p>要求當局加強規管深宵汽車噪音問題，及打擊非法賽車或改裝車</p>	<p>SKDC(TTC)文件第135/17號已交代警方對該事宜的關注及執法，運輸署沒有補充。另外，汽車噪音並不屬於運輸署的交通管理範疇。雖則如此，從交通管理角度，運輸署的網頁(www.td.gov.hk) 經已上載《道路使用者守則》及《駕駛汽車安全指引》予道路使用者參閱及遵守。</p>
<p>要求在環保大道與石角路十字路口加裝攝錄機，打擊超速、衝尾燈</p>	<p>在一般情況下，安裝“固定偵察車速攝影機”須符合以下準則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一、 交通意外（特別是由超速駕駛釀成的交通意外）的記錄； 二、 警方觀察所得車輛在該地點超速的普遍程度； 三、 車速及交通流量較高的重要道路和主幹路； 四、 陡長下坡路段； 五、 安裝攝影機箱的地點分佈要平均，在整個區域對駕車人士產生阻嚇作用；以及 六、 四周的地理和環境因素。 <p>運輸署翻查近期於環保大道近石角路發生的交通意外記錄，並沒有發現因涉及超速引致有人受傷的交通意外。基於上述準則，環保大道近石角路路口暫未符合安裝固定偵察車速攝影機的條件。本署會繼續監察環保大道的交通情況，並不時檢討該路段的交通設施需求。</p>